

中共鲁山县委政法委员会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鲁山县
“平安家园” 综治保险合同

二零二六年二月

【平公资采 202682 号】中共鲁山县委政法委员会鲁山县“平安家园”综治保险项目

采购编号：鲁采招标-2025-134

甲方：（采购人）中共鲁山县委政法委员会

乙方：（中标供应商）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据（招标编号）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被保险人及受益人

鲁山县全县户籍的自然人及鲁山县行政区域内的人口

二、保险内容

1. 县级以上政府部门认定的见义勇为行为找不到责任人或责任人无力赔付的人身伤亡，每人死亡责任赔付最高限额 100000 元；伤残责任赔付最高限额 100000 元（按照人身伤残标准比例赔付）；医疗费用赔付最高限额 5000 元。

2. 公共区域溺水找不到责任人或责任人无力赔付的人身伤亡，每人伤亡责任赔付最高限额 20000 元。

3. 火灾爆炸找不到责任人或责任人无力赔付的人身伤亡，每人死亡责任赔付最高限额 20000 元；伤残责任赔付最

高限额 20000 元（按照人身伤残标准比例赔付）。

4. 室内财产遭受火灾、爆炸，雷击、暴风、暴雨、洪水等自然灾害，飞行物体坠落、外来物体的倒塌等的损失和合理的施救费用，赔付最高总保险金额 2500 元，其中房屋及其室内附属设备赔付最高限额 1000 元、家用电器和文体娱乐用品赔付最高限额 500 元、衣物和床上用品赔付最高限额 500 元、家具及其他生活用具赔付最高限额 500 元。

5. 室内财产遭受外来人员盗抢或抢劫，并经公安部门确认为盗抢行为所致的直接损失赔付最高限额 2000 元。

6. 本区域内两轮三轮电动车在本区域内整车遭受盗抢、抢劫，经公安部门确认为盗抢行为所致的直接损失赔付最高限额 2000 元。

7. 农村居民在承保区域受到野生动物伤害导致人身伤亡，每人死亡责任赔付最高限额 10000 元；伤残责任赔付最高限额 10000 元（按照人身伤残标准比例赔付）。

8. 农村牲畜遭盗抢，公安部门确认为盗抢行为所致的直接损失，赔付最高限额 1000 元。

9. 已收获及存储在被保险人标的地址内的农村粮食及经济作物遭盗抢的损失，赔付最高限额 2000 元。

10. 因危房倒塌、火灾、食物/药品中毒事件、工伤事故

意外伤害导致居民伤亡，找不到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赔偿，每人死亡责任赔付最高限额 20000 元；伤残责任赔付最高限额 20000 元。

以上内容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三、保险期限：

具体起保日期以保单生效日期为准。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壹佰壹拾捌万元整（¥118 万元）

五、付款方式及时间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付款时间：甲方在财政资金到位后 20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将保险费一次性划转到乙方账户，乙方需提供正规发票。

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开户行：中原银行郑州商务外环路支行

帐号：419901015100016901

六、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七、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人员信息泄漏给与合同无关的任何单位和个人。

八、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九、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和形式进行转包和分包。

2. 乙方如有转包和分包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乙方全额退还合同金额。

十、承保与理赔服务

(一) 承保流程及服务

在保险合同期间内，乙方为全县投保人及受益人做出以下承诺：

1、对合同约定的理赔服务做到应赔尽赔，及时按照要求出具合法有效的保险单，并以最快速度送达，以保证该项目的风险得以转移。

2、保证对保单相关事项提出的批改申请，及时出具批

单。

3、应被保险人要求做好有关保险条款、规定的解释工作，提供 24 小时保险咨询，咨询热线：956061。

4、负责全县“平安家园”综治保险宣传，做好与全县乡（镇、街道、中心）和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并定期将理赔开展情况报送至甲方。

（二）理赔流程

1、双向报案。居民家中发生自然灾害后或被盗被抢后，需及时拨打报警电话 110，自然灾害案件发生后应及时向保险公司报备并出具自然灾害证明材料，同时拨打中原农业保险报案电话 956061 进行报案。

2、现场查勘。勘察人员到达现场后，被保险人应积极协助理赔人员对现场进行查勘，并如实提供相关信息及损失情况。

3、损失赔偿。自然灾害或盗抢案件发生后，居民应及时将相关索赔单证递交至鲁山县中原农业保险公司。根据事故出险实际情况出具以下单证：1、出险通知书；2、相关部门出具的被盗抢证明、自然灾害或火灾证明等相关证明；3、权益转让书；4、被保险人损失清单；5、被保险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户口本复印件、银行卡复印件等材料。资料齐全后，中原农业保险公司将在受理后 5 个工作日内给予理赔，被盗

抢物品权属归保险公司所有，如今后被盗抢物品被追回，群众应领取物品返还保险金。

十一、其他约定

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含保险条款、理赔方案)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3.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中共鲁山县委

乙方：中原农业保险股份

政法委员会

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签字：孙文岭

签字：胡宏伟

2026年2月12日



2026年2月12日